

溧阳市金昆锻压有限公司 2 个项目（1、锻造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2、农牧饲料机械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12 月 2 日，溧阳市金昆锻压有限公司根据《溧阳市金昆锻压有限公司锻造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and 农牧饲料机械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溧阳市金昆锻压有限公司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工作组由该项目的建设方、环评单位、环保设施设计施工单位、验收监测及编制单位并特邀 3 名专家组成。

验收小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介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对环保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现场踏勘了本项目建设情况。项目验收工作组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九种不予验收的情景。

验收组经审核有关资料，确认验收监测报告资料属实、内容完整、编制规范、结论合理。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溧阳市金昆锻压有限公司目前位于溧阳市昆仑街道昆仑北路 388 号，法定代表人为徐海根，成立于 2001 年 2 月 21 日，注册资本为 8000 万元整，经营范围为：锻压件、机械配件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普通货物道路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项目 1：

企业目前主要从事锻压件的生产与销售，锻压件设计生产能力为年产锻压件 10 万吨（其中机加工、热处理的锻压件量为 5 万 t/a）。在实际建设过程中企业分两期建设，目前一期已建成并投产，产能为年产锻压件 3.5 万吨（其中机加工、热处理的锻压件量为 1.75 万 t/a）。为了提高自动化生产率，企业投资 2500 万元

购置双臂电液锤、操作机、天然气蓄热式加热炉、数控加工中心等国产设备 56 台套，对现有实际产能年产锻压件 3 万吨生产线进行了工艺提升改造，仅新增一些先进设备，技改后全厂产品种类、生产工艺、产能均不变。

项目 2:

企业现剩余 5000 吨锻压件生产线未进行技术改造，本项目拟投资 5500 万元，购置蓄热式天然气加热炉、数控车床、径轴向数控碾环机、龙门加工中心等数字化设备，对原有 5000 吨锻压件生产线进行提升改造，项目竣工后，形成年产 5000 吨农牧饲料机械核心零部件的生产能力。。

根据现场核实，本项目实际投资 5000 万元，目前产能已达到年产 3.5 万吨锻压件技改的生产规模，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环保治理设施已建成，满足“三同时”验收监测条件，可以开展本项目整体验收工作。

（二）环保审批及建设过程情况

2016 年 3 月委托江苏常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溧阳市金昆锻压有限公司锻造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6 年 4 月 11 日取得了溧阳市环境保护局的批复（溧环表复【2016】29 号）。2022 年 11 月委托溧阳市天益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溧阳市金昆锻压有限公司农牧饲料机械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取得了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常溧环审【2022】187 号）。

2023 年 8 月 16 日取得了排污许可证，编号：91320481X08188634M001P。

（三）投资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实际总投资 4829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88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3.9%。

（四）验收范围

溧阳市金昆锻压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吨锻压件（技术改造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无。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及环境管理情况

（一）废水

项目技改后不新增员工，从原有员工中调剂，不新增生活污水。车间定期清扫，不需用水清洁，无车间清洁废水产生。

（二）废气

项目1天然气燃烧废气经2根15米高的天然气燃烧废气排气筒（1#、2#）直接排放；项目2天然气燃烧废气经1根15米高排气筒（3#）直接排放；热处理（淬火）工段产生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热处理（渗碳）工段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机加工过程切削液受热挥发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来降低车间内污染物的浓度。

（三）噪声

本项目通过优选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生产设备，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减震、隔声、消声等措施有效降低噪声源对厂界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项目一般固废：金属碎屑及钢边角料、残次品外售综合利用。

危险废物：废切削液、废机油为危险废物，按照规范在厂区危废仓库内暂存，定期委托常州市风华环保有限公司有限公司。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中6.1a“任何不需要修复和加工即可用于其原始用途的物质”不作为固体废物管理。机油、切削液、淬火机油、甲醇包装桶作为周转桶，由厂家回收直接注入原料后交由企业继续使用，包装桶由生产厂家回收，已在签订回收协议。

一般固废仓库位于厂区北侧，面积为60平方米，一般固废仓库已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的相关要求建设。危废仓库位于厂区北侧，建筑面积30平方米，危废贮存场所已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等规范要求进行了规范化设置，已做到“三防”，即：防扬散、防渗漏、防流失，可满足危险固废暂存和周转要求，已设置环保标识牌。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经核实，企业已编制安全生产章程，设有专人负责车间生产安全管理。已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

2.排放口规范化设置

项目已设置废气排放口 3 个、一般固废堆场 1 个，危废堆场 1 个，均已设置环保标识牌。

（六）环境管理制度

公司落实建立了比较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公司在运行过程中，依据当前环境保护管理要求，分别制定了公司内部的环境管理制度。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气

经监测，3#排气筒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排放浓度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28-2020）表 1 标准。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单位边界大气污染物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同时厂区内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28—2020）表 3 浓度限值要求、企业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符合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2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2.厂界噪声

经监测，项目南厂界、西厂界、北厂界昼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东厂界昼间噪声符合该标准中 4 类标准。

3.固体废物

所有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固废实现“零排放”。

4.污染物排放总量

经核算，本项目废气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排放量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固废零排放，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 1、本项目废气达标排放，对外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 2、本项目各厂界噪声均达标排放，对周边声环境不构成超标影响。
- 3、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分类收集，合理处置，对周边土壤及地下水环境不会造成直接影响。

六、验收结论

溧阳市金昆锻压有限公司锻造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和农牧饲料机械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技术改造项目建设内容符合审批要求，落实了环评审批的各项污染防治要求及风险防范措施，检测数据表明污染物排放浓度达标，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对照自主验收的要求，本次验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项目运营过程中应做好以下工作：

- 1、做好对废气治理设施的运行和维护，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2、危险废物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转移处置，并做好台账。

溧阳市金昆锻压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日

溧阳市金昆锻压有限公司锻造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和农牧饲料机械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技术改造项
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信息表

时间：2023年12月2日

内容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名
组长	王	溧阳市金昆锻压有限公司	总务长	13906162078	王
专家组	孙浩斌	溧阳市环境检测站	高工	13701483703	孙浩斌
	李	常州市天成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高工	13958860488	李
	李	溧阳市环境检测站	高工	1805598412	李
	李	溧阳市金昆锻压有限公司	经理	1802541550	李
与会 人员	黄阶阳	溧阳天益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3961488383	黄阶阳